

千阳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文件

千审服发〔2023〕381号

千阳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关于千阳县南寨镇大寨等13村自来水增压及 数字化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

千阳县水利局：

你单位《关于上报〈千阳县南寨镇大寨等13村自来水增压及数字化工程〉的报告》（千水政发〔2023〕188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原则同意你单位实施千阳县南寨镇大寨等13村自来水增压及数字化工程项目。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千阳县南寨镇大寨等13村自来水增压及数字化工程

二、建设地址：千阳县南寨镇

三、建设单位：千阳县南寨供水管理站

四、建设期限：2023年8月-2023年12月

五、建设内容：新修供水管线 2.6 公里，扩大公里数，新建增加设备设施电磁阀 138 个，数控设备智能远传水表 5800 户。

六、资金来源及筹措

项目投资 942.39 万元，资金来源为申请中央预算内投资及自筹。

此复

项目编码为：2307-610328-04-01-462909



抄送：县发改局
